

湖南能源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审核问询函回复的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能源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湖南能源集团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湖南湘投沅陵高滩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5%股权、湖南湘投铜湾水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0%股权、湖南湘投清水塘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0%股权、湖南新邵筱溪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8%股权，同时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关于湖南能源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130018 号）回复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和要求，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披露了《湖南能源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文件。近日，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的要求，对重组报告书及审核问询函回复等文件进行了更新、补充和完善，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一、重组报告书修订情况

相较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披露的重组报告书，本次主要修订情况如下（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的简称或释义均与重组报告书中“释义”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的含义）：

| 章节 | 修订情况 |
|--------------|---|
| 第四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 1、补充新增土地使用权未纳入评估的注释； 2、补充划拨土地预计不存在被收回或补缴出让金的风险及交易对方对划拨土地的承诺等事项； 3、补充未决诉讼不涉及确认预计负债的理由； |

| | |
|--------------|---|
| | 4、补充电站位置示意图 |
| 第六节 标的公司评估情况 | 1、进一步补充各标的公司资产基础法下主要资产评估过程、主要评估参数选取情况； 2、补充 2025 年度标的资产上游来水量、发电量和发电收入情况； 3、补充 2025 年各标的公司实际发电量、上网电量、收入及净利润，与收益法资产评估模型中 2025 年度预测值对比情况及收益法评估结果的合理性分析； 4、修订报告期内各标的资产业绩波动较大的情况分析； 5、修订标的资产发电量长期变化趋势分析 |
| 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补充标的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房屋建筑物占该类资产账面原值比例的具体计算方式； 2、修订标的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的原因分析； 3、修订标的公司营业收入波动趋势和原因分析； 4、补充铜湾水电、筱溪水电、高滩水电 2025 年 1-11 月不存在研发费用的原因； 5、补充清水塘水电、高滩水电 2025 年 1-11 月检修维护费较低的原因； 6、补充 2025 年 11 月末，筱溪水电借款余额大幅增加的原因； 7、补充高滩水电无息贷款的背景原因 |

除上述补充和修订之外，公司对重组报告书进行了梳理和自查，完善了少许表述，对本次重组方案无影响。

二、审核问询函回复修订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回复进行了相应的补充与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湖南能源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湖南能源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修订稿）》等相关文件。

本次交易尚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批复，最终能否通过审核、取得注册，以及最终通过审核、取得注册的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能源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1月27日